

走向起飞的

选 择

新疆开发与开放研究

新疆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编著

新疆大学出版社

出版说明

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民族工作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根据这个总方针，国家在“七·五”哲学社会科学研究规划项目中，列入了“中国少数民族地区经济发展问题研究”课题计划。中国少数民族经济研究会承担了这个课题的研究任务，课题总顾问为中国少数民族经济研究会会长、国家民委副主任赵延年同志，课题具体负责人为中国少数民族经济研究会副会长兼秘书长、中央民族学院少数民族经济研究所所长施正一教授和国家民委财经司前任司长、中国少数民族经济研究会顾问巴图同志。中国社会科学院高德同志是本课题的监督人。

“中国少数民族地区经济发展问题研究”是一个总课题，共包括有20余项分课题。由新疆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负责编写的“新疆的开发与开放研究”，就是其中一个分课题。总课题中：对少数民族地区经济发展过程，有宏观研究，也有微观研究；有纵向分析，也有横向分析；有主体论题，也有分类专题；有综合研究，也有分区研究。在成果形式上，分三种：调查报告、研究报告和专著。这里出版的《走向起飞的选择——新疆开发与开放研究》就是其中的一本专著。所有这些分课题，都是由总课题办公室具体负责组织中央有关部门和各个民族地方有关单位的同志，基本上都是中国少数民族经济研究会的会员、理事或常务理事，分别承担了研究会的调查、研究与撰稿任务，可以说是动员了研究会的整体力量来完成这项任务的。

“中国少数民族地区经济发展问题研究”课题，是1986年12

月下达课题研究任务通知的，直到1987年下半年各个分课题的具体承担者才正式开始调查研究工作。实际上，全部课题的调查、研究与撰稿有效时间只有三年，这中间还要包括评审与发表时间。尽管时间紧、任务重，但由于参加者们的积极努力，大多数分课题是可以按照原定计划如期完成的。我们衷心地期待着有关领导、专家、各方面的同志和广大读者，对于我们的成果予以认真的审查、评估和赐教！

中国少数民族经济研究会
“中国少数民族地区经济发展问题研究”课题办公室

1990年2月20日

目 录

导 论

一、新疆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国情	(2)
二、新疆经济在全国经济发展格局中的基本态势	(17)
三、由发展极不平衡的二元经济走向现代化起飞	(30)
四、走向起飞的选择	(34)

开 发 篇

第一 章	新疆开发模式的转换	(52)
第二 章	优势与选择——新疆自然资源的 开发目标	(73)
第三 章	走向起飞前夕的新疆产业开发	(98)
第四 章	均衡和效益——新疆区域开发中的 两难问题	(127)
第五 章	改善新疆开发的社会经济环境	(160)
第六 章	新疆的产品开发及其对策	(181)
第七 章	人才与技术开发——新疆开发的 推进剂	(197)
第八 章	新疆开发的生长点企业开发	(219)
第九 章	新疆局部贫困地区的开发	(240)
第十 章	兵团——新疆的一个巨型综合开发经济 联合体	(268)

开放篇

第十一章	机遇与挑战——新疆对外开放的基本 态势和格局………	(292)
第十二章	适度向西倾斜中的对苏开放问题……	(320)
第十三章	西亚地区经济结构演变与新疆的 对外开放………	(345)
第十四章	对西亚及海湾诸国的开放研究……	(364)
第十五章	外贸创汇——新疆对外开放的基本 对策………	(389)
第十六章	引进外资加快新疆开发………	(405)
后 记	………	(415)

导 论

新中国成立40年来，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10年，新疆的开发和建设取得世人瞩目的成就。改革之大潮给传统的民族地区经济注入新的活力；开放之宏策为边疆地区经济发展开辟了广阔的前景；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的发展正改变着古老的自给或半自给经济的封闭、落后状态；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的进一步完善，鼓励着新疆各族人民为建设一个团结、繁荣、文明的社会主义新疆奋勇前进。可以毫不夸张地说，在改革与开放的新形势下，新疆的开发和建设进入一个新的历史转折时期。从而也为新疆的开发与开放研究提出一系列新的课题。本书“开发篇”和“开放篇”力求对此作一些有益的探索。而作为全书的导论部分则试图对新形势下新疆开发与开放的基本态势、格局，作一概括地说明。全文将以改革与开放总揽全局，坚持从新疆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区情出发，正确认识新疆经济在全国经济发展格局中的地位和作用，科学地分析新疆的开发所处的历史阶段及基本特征，从而进一步探索新时期新疆开发模式的选择与转换，正确处理新时期新疆经济发展中改革与发展的关系、稳定与发展的关系、开发与开放的关系。

一、新疆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区情

对新疆基本区情的认识，可以说，既是一个老问题，又是一个需要进一步研究的新课题。从深入研究新疆社会经济发展战略的第一天起，人们就十分重视对新疆基本区情的研究，这一研究为制定新疆经济发展战略提供了科学的依据。我们于1984年编辑出版了《新疆经济概述》一书^①，就是为了这一目的。但是，从发展的眼光看，过去对区情的研究，也存在一些不足之处。即从静态方面研究的多，动态的分析少；一般自然资源评述多，而资源分布的特点及资源开发的时序研究少；封闭式的研究多，而开放式的研究少。所以，必须把新疆的开发置于全国开发和发展的总格局中，从新疆开发所处的特定历史阶段的实际出发，进一步认识新疆的基本区情，以把握新疆经济发展的基本趋势。这应是我们研究新疆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基本区情的出发点。具体讲，有以下几方面：

1、新疆是全国五个少数民族自治区之一

新疆是一个以维吾尔族为主体的，多民族聚居的民族区域自治地区，是全国五个少数民族自治区之一。截至1988年底，全自治区共有1426.42万人；其中，维吾尔族667.52万人，占总人口的46.78%；汉族547.01万人，占38.35%；哈萨克族105.59万人，占7.40%；回族64.03万人，占4.49%；蒙古族13.49万人，占0.93%；柯尔克孜族13.33万人，占0.92%；其他锡伯族、塔吉克族、俄罗斯族、乌孜别克族、塔塔尔族、达斡尔族、满族

^① 《新疆经济概述》：新疆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编著，新疆人民出版社1984年版。

等少数民族合计10.35万人，占0.73%。全自治区16个地、州、市中有5个民族自治州，84个县（市）中有6个民族自治县，711个乡中有42个民族自治乡。这是新疆最基本的区情。

从这一基本区情出发，新疆的开发与开放一定要有利于新疆各兄弟民族的共同繁荣，有利于少数民族地区经济持续、稳定、协调发展，有利于在稳定的发展经济中逐步改善新疆各族人民的物质生活和文化生活水平，特别是要注意改善一些偏远地区少数民族群众的贫困状况。为此，我们要进一步坚持和完善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党中央制定的一系列改革与开放的基本政策，有计划地发展社会主义商品经济，逐步调整产业结构以充分发挥少数民族地区的资源优势，逐步改善少数民族地区社会基础设施薄弱的状况，大力增加少数民族地区的智力投资，走出一条具有中国特色的经济不发达地区开发的路子来。新疆的开发和建设搞好了，各族人民的生活水平逐年改善了，才能从根本上保证新疆的长治久安和各民族的安居乐业。因此，新疆开发的战略目标大体有两个，由此也大体可将新疆的开发分为两个发展阶段：从90年代大约到21世纪初，在全国的经济发展重点还没有全面西移的情况下，在自治区的财力还有限的条件下，我们应在认真作好资源调查和勘探的基础上，集中力量以开发和合理利用地面资源为主，发展大农业，大力发展以农副产品为原料的轻纺食品工业，并搞好与此配套的基础工业和以交通、水利为中心的基础设施建设，从而使新疆各族人民在开发中得到更多的实惠，并为新疆经济的现代化起飞打下坚实的基础。而进入21世纪初，随着全国经济开发重点有计划的西移，随着我们经济实力的增强，随着新型现代化石油化工工业、能源工业、有色金属工业的兴起，新疆将进入一个崭新的开发阶段，新疆将成为西北乃至全国重要的经济基地。届时新疆各族人民的生活水平将发生根本的改变，新疆各族人民将朝着共同繁荣的目标迈出可喜的一步。

2、新疆地处祖国边陲，战略地位十分重要

新疆不仅是一个少数民族地区，而且是一个地处祖国边陲，具有重大战略意义的少数民族地区。因此，坚持祖国的统一，坚持新疆各民族的团结，是实现新疆经济持续、稳定、协调发展的根本保证。在新形势下，地处联接欧亚大陆重要的通道，为我们实施对外开放提供了有利的条件；同时，在任何情况下，我们都要保持清醒的头脑，时刻警惕和反对国内外各种敌对势力的分裂活动。新中国成立40多年以来新疆开发与建设的基本历史经验表明：新疆的开发和新疆各民族的共同繁荣，离不开中国共产党的领导，离不开社会主义道路，离不开中央及全国兄弟省市的大力支援。同样，新疆的经济发展和各民族的安居乐业，也是对全国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的巨大支援和重要保证。新中国成立40年来，中央给新疆的财政补贴高达244亿元，是同期新疆累计财政收入157亿元的1.6倍；其中近10年来就补贴184亿元，是同期新疆地方财政收入81亿元的2.3倍。除财政补贴外，中央还在新疆投入大量基本建设项目。1950年到1987年的38年中，自治区累计基本建设投资299.43亿元，其中，中央投资156.19亿元，占投资总额的52.16%。新疆通过基本建设新增固定资产和新增生产能力的60%以上是中央直接投资的结果。同时，为了加快新疆的开发，中央在政策上给予新疆多方面的优惠和自主权利。由于种种历史遗留下来的原因，我们的经济还比较落后，新疆经济在全国经济中占的比重还比较小，我们对全国经济建设的支援还有限。但是，无论如何，我们都要牢记这样一个基本国情：中国是统一的多民族国家，有56个民族，少数民族有8 000多万人，占全国总人口的8%，民族自治地区的人口占全国总人口的14%，而民族自治地方的面积则占全部国土的64%。随着占全国国土1/6大的新疆的全面开发，一定会对全国经济建设作出巨大的贡献。

献。

3、新疆资源开发的两重性

新疆一方面地域辽阔，自然资源丰富，具有巨大的开发潜力；另一方面，新疆的开发条件艰苦，生态环境脆弱，资源分布不平衡，特别是地下资源开发条件复杂、投资巨大、开发周期长。从而新疆的大规模开发将是一项长期的、艰巨的社会系统工程。具体的说，新疆的资源分布主要有以下三个特点：

(1) 地多水少，水土资源地区间分布极不平衡。从长远看，水将是新疆进一步开发的重要限制因素，生产规模在很大程度上决定于水资源的开发规模与开发深度。新疆总土地面积约为165万平方公里，其中绿洲约7万平方公里，实际耕地面积约6100万亩，人均占有4.5亩，高于全国平均水平的2.5倍。还有可利用的草场7.2亿亩，有林地2270多万亩，还有宜农荒地1.47亿亩，占全国宜农荒地总数的28%。但是，水资源分布的不平衡，严重制约着新疆土地资源的利用。新疆水资源约878亿立方米，其中地表水793亿立方米，地下水85亿立方米，人均占有6600立方米，高于全国平均水平的2.4倍。但单位面积产水量只有5万立方米/平方公里，居全国倒数第三位。在地区分布上，西北部多于东南部，西北部的产水量占93%，而面积相当的东南部仅占7%。详细一点说，以天山山脊线为界，北疆产水量为409亿立方米，南疆为384亿立方米，约各占一半。但因北疆面积仅占全疆的27%，而南疆面积占全疆的73%，所以北疆单位面积产水量比南疆多近两倍。如以策勒——焉耆——奇台划一直线，则此线的东南与西北两部分的面积大致相当，而西北部的产水量达737.5亿立方米，占全疆产水量的93%；而东南部的产水量仅有5.55亿立方米，只占7%。且水资源特别集中于两大流域：伊犁河流域170亿立方米，额尔齐斯河119亿立方米，二者相加就占全

疆地表水资源的32.7%。在季节分配上，许多河流春季径流量只相当于夏季的 $1/3$ — $1/10$ ，春水严重不足是制约新疆土地资源合理开发和利用的又一限制因素。

由此出发，新疆的水土资源的开发战略应为，分不同区域，合理的开发与合理利用相结合。水资源的利用以节流为主，节流与开源结合。短期内，以节流为主攻方向，切实加强对水资源利用的管理，以防渗节流为主，搞好农田水利设施的建设，建立科学的灌溉制度，发展节水型农业。现在新疆水资源浪费严重，全疆毛灌溉定额平均为1 000立方米/亩，节水潜力很大。如果将毛灌溉定额降低到750立方米/亩，可节水25%，则能扩大灌溉面积900万亩，即便节流10%，也能扩大灌溉面积310万亩。从长远观点看，为了合理利用新疆的水资源，一是修建大中型上游山间调节水库，解决春季缺水问题；二是有计划实施区间调水，这将是一项艰巨的水利开发工程。据此，新疆土地资源的利用也应坚持有计划的开荒与合理利用现有耕地相结合，并以合理利用现有耕地为主，即以改造中低产田为主，以努力提高单产为主。要逐步提高对土地的投入，依靠科学技术和科学的经营管理，走出一条发展集约化、节水型、高效益的大农业之路。同时，新疆的开荒应在节水基础上，以开发绿洲间的撩荒地、夹荒地为主。较大面积的开荒应放在伊犁、阿勒泰与阿克苏地区，开荒主要用于种植饲料饲草，发展畜牧业，以及建立棉糖生产基地。

(2) 新疆一方面水土资源开发潜力大，另一方面人们赖以生存和发展的自然生态环境又十分险恶和脆弱。新疆生态环境的基本特点是：气候干旱，水资源短缺，植被稀少，荒漠广布，生态脆弱。全疆多年平均降水量为145毫米，不到全国平均年降水量630毫米的23%，且蒸发强烈。因而，大风是新疆农业气象的主要灾害之一。由于水资源短缺，且时空分布不均，春旱、夏洪、秋缺、冬枯给新疆农业及整个经济活动带来巨大影响。目前新

疆森林面积约2 600万亩，仅占土地面积的1.03%，远远低于全国11.5%的覆盖率水平。新疆62%的土地，即102.3万平方公里是荒漠，其中有42.1万平方公里沙漠，其中流动沙漠达38万平方公里，全疆87个县（市）中，13个县（市）有沙漠。随径流形成的绿洲，被荒漠包围分割，散布于两大盆地的边缘，生态环境十分险恶。因此，新疆灌溉绿洲的农业生产大多面临着“春夏干旱多风灾，夏秋洪水多涝灾，秋冬低温多冻害，沙漠盐碱常危害”的严峻局面。所以，保护新疆绿洲经济赖以存在和发展的生态环境，是新疆开发中一项长期的、艰巨的战略任务。为此，一要大力保护起着水源涵养功能的山区植被。山区植被的破坏往往使得河流泥沙量增加，洪期变化加剧，洪水灾害增加，泥石流时有发生，小溪小河时有断流。二要保护荒漠植被。荒漠植被是绿洲的天然屏障，是防风的第一道防线。荒漠植被是在严酷的荒漠条件下，在长期的进化过程中形成的，对荒漠环境有巨大的适应力，具有人工植被难以替代的作用。荒漠植被一旦破坏，很难人工恢复。三要正确处理上游环境与下游环境的关系。新疆的许多大河的上中下游均有绿洲沿着河岸阶地呈条状分布。下游绿洲和荒漠生态环境的保护要靠上游稳定来水的保证，而下游环境的好坏也影响着上游生态环境的稳定性。所以，新疆农业的发展要坚持合理的利用水土资源与保护生态环境相结合，坚持农林牧草相结合，发展结构优化，生态环境良好，经济效益高的大农业。

(3) 新疆矿产资源丰富。截止1986年底，新疆已发现的矿产122种，居全国第二位，其中探明有储量的67种，上储量表的59倍。矿产资源中能源、盐类、稀有金属、有色金属、贵金属是新疆的优势或潜在优势的矿产资源。但是，在相当长的一个时期内，新疆矿产资源的进一步大规模开发将受到勘探条件、资金投入以及运输条件的制约。据此，自治区党委和人民政府提出，在“七五”乃至更长一个时期，新疆应以开发地面资源为主，在此基础

上，发展大农业以及以农副产品加工为主的轻纺食品工业。与此同时，作好重要矿产资源的勘探以及开发前期的各种准备工作，有计划地搞好能源、建材、有色金属以及贵金属的开发。为了克服运输条件的制约，提高资源开发的经济效益，把资源优势变为市场优势，配合原盐、煤炭、石油资源的开发，我们要逐步发展盐化工、煤化工以及石油化学工业。随着地下资源的大规模开发，随着新疆经济走向现代化起飞，力争到21世纪初，将新疆建设成全国重要的农牧业基地、轻纺工业基地、石油化工基地，以带动整个新疆社会经济的现代化。为此，对人们最为关注的新疆石油资源的开发远景，有关专家已作过预测，认为，新疆的石油开采规模可根据交通运输条件的改善和进程，实现三个目标：第一个目标是年产石油1 300—1 500万吨，这就需尽快进行兰新铁路的改造，将年运输能力由现在的900万吨提高到1 700万吨，这样才能保证原油及成品油800—900万吨；第二个目标是年产石油2 400—2 500万吨，这就需建设兰新铁路复线，武威以东修建管道；第三个目标是开发塔里木盆地油田，年产石油达3 000万吨，实现石油战略西移。这样，才能在21世纪初，把新疆建成全国重要的石油化工基地。^①这也说明，一方面新疆地下资源丰富，具有巨大开发潜力；另一方面，具有战略意义的资源开发，所需投资大、开发周期长，需要区内外各种条件的配合。因此，我们一定要审时度势，从新疆的实际出发，把握全国经济开发的基本态势，把近期开发重点和长远开发目标结合起来，把开发地面资源和开发地下资源结合起来，把开发资源和改善以水利、交通为中心的社会基础设施结合起来，把作好当年各项经济工作和为大规模开发新疆地下资源作好前期准备工作结合起来。从而实现

^① 《石玉林纵论新疆石油开发远景》：新疆日报1990年3月1日第二版。

在新疆开发的全过程中，稳步发展少数民族地区经济，逐步提高新疆各族人民的物质生活和文化生活水平，走新疆各民族共同繁荣之路。

4、新疆仍属全国的经济不发达地区

新疆不仅是一个少数民族地区，而且同全国相比，又是一个经济不发达地区。这是新疆的又一基本国情。首先，从历史上看，新疆的社会主义经济“脱胎”于封建经济的中期，一些地区解放前还处于农奴制的庄园经济，经济发展滞后，商品经济很不发达。新中国成立以来，特别是改革、开放的十年来，在中央和兄弟省市的大力支持下，经过新疆各族人民的共同奋斗，新疆的社会主义经济建设取得长足的进步。单就发展速度看，新疆的经济发展速度并不比全国水平低。以1978年至1988年十年为例：国民生产总值平均每年增长速度，全国平均水平为9.6%，新疆为11.7%；农业总产值平均每年增长速度，全国平均水平为6.2%，新疆为9.3%；工业总产值平均每年增长速度，全国平均水平为12.8%，新疆为12.2%。但是，从总体上看，和全国经济发达地区相比，新疆仍属于经济不发达地区。一是，从经济实力看，新疆经济在全国国民经济总格局中的态势并没有发生根本的变化，新疆工农业总产值在全国工农业总产值中所占的比重仍为1%左右。二是，同经济发达地区相比，我们的经济发展速度还比较低。所以，在相当长的一个时期，新疆同全国经济发达地区的经济差距，不但不会消除，反而有拉大的可能。这种趋势，只有随着中央财政状况的根本好转，国家经济开发重点的战略转移，以及新疆大规模的开发，才能逐渐改变。新疆经济不发达主要表现在以下几方面：

（1）二元经济结构比较典型。在产业结构上，农牧业在国民经济中占的比重较大，工业基础比较薄弱；在工业上，原材料

工业在工业中占的比重较大，加工工业比较落后；而在加工工业中，以农副产品为原料的初级产品加工比较发达，高科技的深加工、精加工工业比较落后。在产品结构中，原材料、初加工产品占的比重较大，而深加工产品很少。因此，表现在区际商品交换中，我们输出的多是体重值小的原材料，如原油、原盐、皮张、瓜果等，而输入的则是体小值高的日用及机电化工产品。在企业规模结构上，我们虽建设了一批大中型骨干企业，但中小型企业占的比重大，而中小企业大多管理水平低，生产工艺落后。在地区结构上，区内小区之间的经济发展水平很不平衡，工业布局很不合理，城市和乡镇经济还不发达。40多年来，我们虽建设起乌鲁木齐、石河子、克拉玛依等一批新型工业城市，但总体上看，城市经济很不发达，城市经济对广大农牧区的经济辐射能力较弱，全疆除个别县外，大多数县没有象样的工业企业，乡镇企业还刚刚起步。

(2) 工业企业的技术与管理水平低，经济效益差，产品在市场上的竞争能力较弱。对此，我们以1979年—1988年为例，作一分析：这9年可以说是新疆工业发展速度比较快的时期，工业总产值年平均递增12.2%。但是，相比之下，工业企业经济效益的提高则比较慢。自治区全民所有制独立核算工业企业主要经济效益指标，在1979年至1988年9年间：每百元固定资产原值实现的产值由58.97元提高到70.79元，增加了20%；每百元固定资产原值实现的利税则由12.21元下降为10.72元，下降了12.2%；每百元资金实现的利税由14.88元下降为12.39元，下降了16.7%；每百元资金实现的销售收入由64.41元上升为70.63元，上升了4.8%；每百元产值实现的利税由20.70元下降为15.15元，下降了26.8%；每百元销售收入实现的利税由22.08元下降为17.55元，下降了20.5%；全年劳动生产率由7506元上升为14879元，上升了98.2%。具体情况如表1—1所示：

表 1-1

全国全民所有制独立核算工业企业主要经济效益指标

单位：元

年份	每百元固定资产 原值实现			每百元资金实现			每百元销售 利税			每百元流动 资金周转天数			全员劳动 生产率
	总产值	利税	销售收入	利税	销售收入	利税	销售收入	利税	销售收入	利税	销售收入	利税	
1978	58.56	14.00	17.61	106.75	23.90	16.50	84	7133					
1979	58.97	12.21	14.88	67.41	20.70	22.08	143	7506					
1980	62.16	12.46	15.97	73.18	20.05	21.82	138	7935					
1981	57.58	9.90	12.94	63.36	17.36	20.42	151	8203					
1982	57.03	8.35	10.88	66.45	14.64	16.37	136	8502					
1983	60.06	9.72	12.78	69.69	16.18	18.34	121	9530					
1984	60.41	11.03	14.42	69.65	18.27	20.71	118	9970					
1985	64.68	11.22	13.75	66.28	17.34	20.75	123	11441					
1986	62.88	10.06	12.11	62.89	16.01	19.25	132	12045					
1987	64.78	9.36	11.15	66.39	14.45	16.80	124	13168					
1988	70.79	10.72	12.39	70.63	17.15	17.55	115	14879					

注：本表引自《跨进的四十年1949—1988（新疆分册）》，第237页，中国统计出版社。

据自治区统计局提供有关资料表明，这种经济效益提高不快的状态，在1989年乃出现滑坡状况，严重困扰着我区经济的发展。1989年全区全民所有制独立核算工业企业全员劳动生产率为每人15 736元，比上年只增长4.88%，增幅回落8.12个百分点，比全国平均水平的人均18 916元低3 810元；销售利税率由上年的16.90%下降为16.86%，比同期全国平均水平的17.27%低0.31个百分点；资金利税率由上年的14%下降为13.30%，比同期全国平均水平19.4%低6.41个百分点。新疆工业企业经济效益比较低，一方面受企业外部经营环境的制约；另一方面反映我区工业企业技术和管理水平比较低。同时，这也说明，我们的开发和经济建设模式还没有从传统的高速度、低效益型转到高效益、适当速度的轨道上来。

(3) 地方财政紧张，资金匮乏。随着经济的发展，新疆的地方财政状况有了很大好转，特别是1982年至1988年，财政收入每年增长1亿元。但是，由于财政支出增长过快，地方财政仍很紧张，对中央的财政补贴依赖性很大。近十年中央给新疆的财政补贴就达184亿元，是同期新疆地方财政收入81亿元的2.3倍。所以，地方财政的机动能力很低。近一二年来，由于中央财政状况紧张，适当减少对民族地区的财政补贴，自治区财政就更为拮据。这在县级财政上表现得更为突出。县级财政自给率低，1985年仅为55.9%，1988年则下降为50.4%。全疆84个县(市)中，就有72个财政补贴县(市)，绝大多数财政补贴县(市)财政自给率低于50%。1987年全疆的46个县(市)财政发生赤字，赤字金额近3 000万元。为了平衡县级财政预算，自治区拿出2 600万元给支大于收的县(市)增加一次性补贴。1988年自治区又拿出3 700万元增加县级财政定额补贴，并列入基数，尽管如此，当年仍有48个县(市)发生赤字，赤字金额达5 080万元。1989年自治区又采取了一些增加县级财力的措施，